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二〇二五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会议规则》，本公司《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应遵循本须知共同维护会议秩序。

二、本次股东会安排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半小时，每位股东的发言时间不应超过五分钟。

三、会议主持人可指定有关人员有针对性的解释和回答股东质询，回答每个问题的时间不应超过五分钟。与本次会议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于股东、公司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四、会议投票表决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表中对每项议案分别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之一，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网络投票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五、会议的计票程序为：会议现场推举董事、股东代表及律师作为监票人和计票人。监票人在审核表决票的有效性后，监督统计表决

票。计票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六、公司董事会聘请的执业律师出席和全程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 会议议程

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王封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三）上午 10 时

召开地点：广州市维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市莲路 339 号）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主持人介绍出席本次会议人员情况

1. 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数及所代表的股份
2. 介绍出席会议的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介绍本次股东会的见证律师

三、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四、宣读议案

议案：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五、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各项议案、会议发言并投票表决

六、计票人及监票人统计现场及网络表决情况并公布表决结果

七、根据表决结果宣读本次股东会决议

八、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九、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青海华鼎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0）。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请审议。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